

河间一企业为“拖欠”的货款与合作企业发生矛盾。河间市米各庄镇调解员多方努力——

抽丝剥茧查清“乌龙案”

本报记者 崔永浩

河间李某和王某是生意上的合作伙伴,却为一笔账目发生争执,造成双方关系紧张。无奈之下,李某到河间市米各庄镇调解室寻求帮助。在调解员的多方调解下,两人间的误会最终解开。

接到“大单” 订购3万元配件

李某在河间市米各庄镇经营一家汽车配件行。李某的朋友王某在当地开了一家汽车修理厂。多年来,王某一直从李某处购置零配件,两人因此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相处一向融洽。然而,两人间的一次平常交易,却掀起了一场不小的波澜。

2024年9月,王某接了一个大订单,为当地一家物流企业维修车辆。为赶工期,王某向李某定

制了一批零配件,价值共计3万元。李某热情接待,迅速按照王某的要求调配货物,并提供加急送货服务,确保王某按时完工。

按照惯例,王某先行向李某支付了两万元货款。双方口头约定,剩余1万元货款采用货到付款的方式交付。

账目有出入 供货商上门讨债

今年1月的一天,李某核对账目时,发现王某订购的货物早已全部送达,尾款却迟迟未到账。

一想到几个月过去了,王某一直拖着没给尾款,李某心里有些犯嘀咕,便委婉地给王某发微信询问。王某很快回复,表示会让他的妻子核对一下账目,让李某稍等几天。几天过去了,李某

发现王某还没付款,一气之下,直接找上门去。

李某气冲冲地来到王某店里,把账本往收银台上一摔,质问王某道:“1万元尾款拖这么久,什么意思?”王某被突如其来的一幕弄得满头雾水。

“你是不是搞错了?尾款已经打过去了。”王某询问厂里的财务人员,确定1万元尾款早已打到李某的账上。

李某一听当场就急了。想到自家店里的账目写得清清楚楚,确实未收到王某拖欠的1万元尾款,李某认定王某想赖账。两人一言不合,当场吵了起来,多年情谊仿佛在这一刻摇摇欲坠。

水落石出 矛盾双方和好如初

双方矛盾愈演愈烈,却始

终无法解决问题。无奈之下,李某只得找到当地调解室,希望调解员可以帮忙解决这个问题,要回属于他的货款。

调解员先从李某处查看了货物的出库单、送货单,确定上面都有王某员工的签收记录,时间、数量、规格一应俱全,账目明晰无误。接着,他又来到王某的汽车维修厂,仔细查看了财务的付款账目,逐笔核对近期支出,确实没有发现与这笔配件款对应的记录。其间,调解员发现,王某厂里的财务人员在整理账目时,流程有些混乱,存在多笔费用合并记账的情况,很可能是哪里出了疏忽。

为了查清真相,调解员和王某重新梳理近期所有和采购相关的票据、银行转账记录,甚至联系了银行调取流水明细。终于,两人发现了一张被错误归纳的转账凭证,上面的金额、时间

与配件采购款吻合,只是收款人并非李某的汽车配件行,而是一个与李某店铺名称极为相似的账号。

原来,王某的妻子在付款时,同时处理多项紧急事务,忙中出错,误将1万元转给了另一家公司。那家公司收到这笔莫名款项后,并未主动联系王某,这才导致这笔钱一直“石沉大海”,造成了王某认为已经支付货款,李某却未收到货款的局面。

查清真相后,王某懊悔不已,立刻联系对方企业尝试追回款项,并向李某诚恳致歉。李某了解事情原委后,得知这是一场误会,心中怒气也烟消云散。

当日,在调解员的见证下,王某将1万元货款转账给李某。经此一“劫”,王某和李某重归于好,再次恢复了亲密的合作关系。



民警发现端倪 查获醉驾司机

本报讯(通讯员 宋胜利 顾开河 记者 崔永浩)近日,任丘市男子刘某某抱着侥幸心理酒后驾车回家,被任丘交警大队民警查获。

近日,任丘交警大队民警在胜利路与建设路交叉口东侧路段开展夜查整治行动,打击酒驾醉驾等违法行为。其间,民警发现一辆白色轿车形迹可疑。

车辆驶入检查区后,民警当场使用呼气式酒精测试仪对司机刘某某进行酒精检测,结果显示此人涉嫌醉酒后驾驶机动车。

刘某某告诉民警,当晚喝酒后,他认为离家挺近,开车不会出危险,这才酒后驾车。

后经专业机构抽血检测证实,刘某某属于醉酒后驾驶机动车。据此,任丘交警大队依法对刘某某作出罚款2000元,吊销驾驶证且5年内禁止申领的处罚决定。



近日,南皮县公安局民警走进南皮县四兴小学,通过视频、问答的形式帮助学生树立网络安全观念。
郭政 摄

装修噪音引发邻里纠纷 南皮调解员上门促和解

本报讯(记者 崔永浩)近日,在南皮县潞灌镇某小区内,一场装修噪音风波,引发了相邻的两人之间的矛盾。最终,在南皮县潞灌镇调解室调解员的帮助下,双方握手言和。

2021年,南皮县的杨某夫妇退休后,在潞灌镇某小区买了一套楼房,并很快搬进新居。今年春节前,杨某家楼上住户一直在装修施工。装修工人们每天从8时起,一干就是10多个小时,连中午也不休息。一开始,杨某还强忍着。连续几天被高强度的噪音影响,杨某实在招架不住,只好找到楼上邻居陈某说明情况。当时,邻居答应得很好,头两天工人施工

动静小了不少,没过两天噪音又恢复如初了。一天中午,杨某再次被楼上的装修噪音吵醒。忍无可忍,他再次找到楼上邻居陈某,要求陈某立即停工。

陈某表示:装修工序一环扣一环,过几天他还要外出务工,只能趁着过年期间加班加点装修。另外,他在自己家干活,已经在尽力控制噪音了,如果杨某还不满意,他也没办法了。

当日,两人你一言我一语,互不相让,情绪愈发激动起来。

“我理解陈某的难处,也希望陈某能体谅我一下。毕竟老年人入睡困难,睡眠长期得不到保障,对身体危害很大。”与陈某协商无果,

杨某找到潞灌镇调解室调解员帮忙。调解员了解情况后,陪杨某一起找到陈某。

“虽然小区并无物业管理,但是住户也应自觉遵守社区守则。楼房和农村住宅不同,楼层之间隔音较差,在自家施工,也要多考虑邻居的合理诉求。”调解员一边规劝陈某,一边向他释法明理。调解员表示,装修噪音不可避免,却不能影响他人正常生活,邻里之间应当和谐互助。

在调解员的帮助下,杨某与陈某经过多次沟通终于达成和解。陈某承诺在休息时间段内不再施工,并将噪音较大的部分工序移至户外操作。



近日,盐山交警大队民警来到盐山长生孝老食堂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孟令伟 摄